

Table of Content

I. Information for Enrolling Programs	- 1 -	I.招生系所資訊	- 36 -
1. Years of Study.....	- 1 -	1. 修業年限.....	- 36 -
2. Admission Quota and Prospective students.....	- 1 -	2. 招生名額及招收對象.....	- 36 -
3. Degree and Program	- 1 -	3. 招生系所.....	- 36 -
● Chinese-Taught Program.....	- 1 -	● 中文授課.....	- 36 -
★ English-Taught Program.....	- 1 -	★ 全英語授課.....	- 36 -
II. Entry Requirement	- 5 -	II.申請資格	- 40 -
1. Identification Documents.....	- 5 -	1. 身分規定.....	- 40 -
2. Academic Credentials	- 6 -	2. 學歷規定.....	- 41 -
3. Language Proficiency Requirements.....	- 7 -	3. 語言能力規定.....	- 41 -
III. Application Procedure	- 8 -	III.申請流程	- 42 -
1. Application Period (Taiwan Standard Time)	- 8 -	1. 報名日期 (台灣時間)	- 42 -
2. How to Apply	- 8 -	2. 申請方式.....	- 42 -
3. Application Fee.....	- 8 -	3. 申請費用.....	- 42 -
4. Uploading Documents	- 8 -	4. 上傳審查文件.....	- 42 -
5. Required Application Documents.....	- 9 -	5. 應繳文件.....	- 42 -
IV. Departmental Specifics	- 11 -	IV.招生系所分則	- 44 -
● Chinese-Taught Program.....	- 11 -	● 中文授課.....	- 44 -
★ English-Taught Program.....	- 11 -	★ 全英語授課.....	- 44 -
1. College of Arts	- 11 -	1. 文學院	- 44 -
2. College of Science	- 12 -	2. 理學院	- 45 -
3. College of Engineering.....	- 13 -	3. 工學院	- 46 -
4. College of Management	- 14 -	4. 管理學院.....	- 47 -
5.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	- 16 -	5. 社會科學院.....	- 50 -
6.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Health.....	- 18 -	6. 農業暨健康學院.....	- 52 -
7. College of Fine Arts and Creative Design ..	- 19 -	7.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 53 -
8. College of Law.....	- 25 -	8. 法律學院.....	- 58 -
9. International College	- 25 -	9. 國際學院.....	- 59 -
V. Admission Announcement	- 27 -	V.申請結果公告	- 59 -
VI. Enrollment and Registration	- 27 -	VI.報到及註冊入學	- 59 -
VII. Other Related Information	- 29 -	VII.其他相關規定	- 61 -
VIII. Useful Information	- 30 -	VIII.實用資訊	- 62 -
1. Tuition and Other Expenses (each semester)....	- 30 -	1. 學雜費收費標準(每學期).....	- 62 -
2. Estimated Expenses per Year	- 31 -	2. 全年花費估計	- 63 -
3. Tuition&Fee Refund Policy(each semester) ..	- 31 -	3. 學雜費退費機制(每學期).....	- 63 -
4. Scholarships	- 32 -	4. 獎助學金.....	- 64 -
5. Accommodation	- 32 -	5. 住宿資訊.....	- 64 -
6. Learning Chinese.....	- 32 -	6. 學習中文.....	- 64 -
7. Reference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 33 -	7. 相關單位聯絡資訊	- 65 -
8. Campus Map	- 34 -	8. 校園地圖	- 66 -

I.招生系所資訊

1. 修業年限

學士班為 4 至 6 年 (建築系修業年限為 5-7 年) ; 碩士班為 1 至 4 年 ; 博士班為 2 至 7 年。

2. 招生名額及招收對象

學位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招生名額	300 名	142 名	20 名
秋季班招收對象	新生	新生	新生
春季班招收對象		新生	新生

3. 招生系所

●中文授課

★全英語授課

(1) 文學院 College of Arts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110	中國文學系	●	●	●	http://chinese.thu.edu.tw E-mail: chinese@thu.edu.tw
120	外國語文學系	★			http://flld.thu.edu.tw E-mail: flld@thu.edu.tw
121	外國語文學系英語教學組		★		
122	外國語文學系英美文學組		★		
130	歷史學系	●	●		http://history.thu.edu.tw E-mail: history@thu.edu.tw
140	華語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http://tcsl.thu.edu.tw Email: tcsl@thu.edu.tw
150	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碩士班課程多以日語上課為主)	●	●		http://japan.thu.edu.tw E-mail: japan@thu.edu.tw
190	哲學系	●	●	●	http://philo.thu.edu.tw E-mail: philo@thu.edu.tw

(2) 理學院 College of Science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210	應用物理學系	●	●	★	http://phy2.thu.edu.tw E-mail: phys@thu.edu.tw
220	化學系		●	●	http://chem.thu.edu.tw E-mail: chem@thu.edu.tw
221	化學系化學組	●			
222	化學系化學生物組	●			
230	生命科學系			★	http://biology.thu.edu.tw E-mail: biology@thu.edu.tw
231	生命科學系生物醫學組	●	●		
232	生命科學系生態暨生物多樣性組	●	●		
240	智慧計算暨應用數學系	●	●		http://www.math.thu.edu.tw E-mail: math@thu.edu.tw
250	生醫暨材料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	http://bms.thu.edu.tw/ E-mail: sci@thu.edu.tw

(3) 工學院 College of Engineering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31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	●	★	http://chemeng.thu.edu.tw/ E-mail: chemeng@thu.edu.tw
330	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	●	●	★	http://www.ie.thu.edu.tw E-mail: ieei@thu.edu.tw
340	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系	●	●	★	http://www.envsci.thu.edu.tw E-mail: envsci@thu.edu.tw
350	資訊工程學系	●	●		http://www.cs.thu.edu.tw E-mail: cs@thu.edu.tw
351	資訊工程學系(國際組)	★			http://www.cs.thu.edu.tw E-mail: cs@thu.edu.tw
360	電機工程學系	●	●		http://ee.thu.edu.tw E-mail: ee@thu.edu.tw
370	數位創新碩士學位學程		●		http://digital.thu.edu.tw E-mail: digital@thu.edu.tw

資訊工程學系-國際組 優勢與特色

- 因應世界趨勢發展，專為國際學生設立全英授課之資訊工程領域專業課程。
 - 本系是東海大學推動智慧校園、智慧製造、智慧醫療與各項智慧產業應用的重要系所，所有課程都經過 IEET 國際認證。
 - 本系教學致力於人工智慧物聯網、大數據與數位創新等領域，以培育具資訊技術以及創意思考的優秀人才(Computer Science + X)為目標。
 - 除了專業必修以外，選修課亦程規劃「人工智慧」、「軟體工程」、「資電工程」三大領域之專業課程，提供學生依照自己的興趣與專長，強化自身跨領域整合能力。
- (ps.學費收費標準可參考本簡章VIII.實用資訊。)

(4) 管理學院 College of Management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410	企業管理學系	●	●		http://ba.thu.edu.tw E-mail: ba@thu.edu.tw
411	企業管理學系(國際菁英組)	★			https://ithu.tw/GEPGS E-mail: gep@thu.edu.tw
420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	●		http://intrade.thu.edu.tw E-mail: intrade@thu.edu.tw
421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國際菁英組)	★			https://ithu.tw/GEPGS E-mail: gep@thu.edu.tw
430	會計學系	●	●		http://acc.thu.edu.tw/ E-mail: acc@thu.edu.tw
440	財務金融學系	●	●		http://fin.thu.edu.tw/ E-mail: fin@thu.edu.tw
441	財務金融學系(國際菁英組)	★			https://ithu.tw/GEPGS E-mail: gep@thu.edu.tw
460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http://gmba.thu.edu.tw/ E-mail: gmba@thu.edu.tw
470	統計學系		●	●	http://stat.thu.edu.tw E-mail: stat@thu.edu.tw
471	統計學系巨量資料管理組	●			
472	統計學系決策管理組	●			https://im.thu.edu.tw E-mail: im@thu.edu.tw
490	資訊管理學系	●	●		https://im.thu.edu.tw E-mail: im@thu.edu.tw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國際菁英組(GEP) 優勢與特色					
● GEP 提供三大主修科系之專業課程採全英授課：企業管理學系、國際貿易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 全球頂尖大學博士級教學團隊、專屬學習規劃與輔導、高階英語檢定密集課程 ● 榮獲 AACSB 國際認證、名列全球前 5%的國際化商管學院 ● 包括美國羅格斯大學之全球頂尖商學院 2+2 & 3+2 雙聯學位、銜接 GMBA 碩士班					
(ps.學費收費標準可參考本簡章VIII.實用資訊。)					

(5) 社會科學院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520	經濟學系	●	●		http://economic.thu.edu.tw E-mail: economic@thu.edu.tw
530	政治學系	●		★	http://politics.thu.edu.tw E-mail: politics@thu.edu.tw
531	政治學系政治理論組		●		
532	政治學系國際關係組		●		
540	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	●	●		http://pmp.thu.edu.tw E-mail: deptpuad@thu.edu.tw
550	社會學系	●	●	●	http://soc.thu.edu.tw E-mail: soc@thu.edu.tw
560	社會工作學系	●	●	●	http://sociwork.thu.edu.tw E-mail: sociwork@thu.edu.tw
570	教育研究所		●		https://educator.thu.edu.tw/ E-mail: educator@thu.edu.tw

(6) 農業暨健康學院 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Health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610	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	●	●	●	http://animal.thu.edu.tw E-mail: animal@thu.edu.tw
620	食品科學系	●			http://foodsci.thu.edu.tw E-mail: foodsci@thu.edu.tw
621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技組		●		
622	食品科學系食品產業與經營管理組		●		
660	餐旅管理學系	●	●		http://thotel.thu.edu.tw/ E-mail: thotel@thu.edu.tw
680	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http://swss.thu.edu.tw/ E-mail: swss@thu.edu.tw
690	農業資源與健康科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https://arhs.thu.edu.tw Email: arhs@thu.edu.tw

(7)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College of Fine Arts and Creative Design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710	美術學系	●	●		http://fineart.thu.edu.tw E-mail: fineart@thu.edu.tw
720	音樂學系	●	●		http://music.thu.edu.tw E-mail: thumusic@thu.edu.tw
730	建築學系	●			http://arch.thu.edu.tw E-mail: webarch@thu.edu.tw
731	建築學系城鄉規劃與研究組		●		
732	建築學系永續與數位創新組 (限秋季班申請)		★		http://arch.thu.edu.tw E-mail: webarch@thu.edu.tw
740	工業設計學系	●	●		http://id.thu.edu.tw E-mail: id@thu.edu.tw
750	景觀學系	●	●		http://la.thu.edu.tw E-mail: la@thu.edu.tw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760	表演藝術與創作碩士學位學程		●		http://mpca.thu.edu.tw/ E-mail: mpca@thu.edu.tw

(8) 法律學院 College of Law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 /E-mail
810	法律學系	●	●	●	http://law.thu.edu.tw E-mail: law@thu.edu.tw

(9) 國際學院 International College

系碼	系所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網頁/E-mail
910	國際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位學程	★			https://iba.thu.edu.tw E-mail: iba@thu.edu.tw
920	永續科學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https://ic.thu.edu.tw/ E-mail: ssc@thu.edu.tw
930	國際學院不分系英語學士班	★			http://ic.thu.edu.tw E-mail: idp@thu.edu.tw

國際學院的優勢與特色

- 全球領導力課程：國際學院的核心是全球領導力人文通識課程。我們透過課程、專題講座、以及國際氛圍中的活動，旨在提升學生的國際意識和全球視野，並培養他們在商業、經濟、文化和藝術等領域的多元、具體及第一手的全球趨勢理解。
- 華語學習：在華語環境中學習密集的華語課程。
- 全英語教學：國際學院課程及通識課程均以英語授課。
- 國際化環境：來自 40 多個國家的學生和教師，以及聘請美籍專任助教，協助必修課程的輔導與學生適應學習生活。
- 留學機會：提供交換計畫、Faculty-Led，以及雙聯學位計畫（2+2、3+2 等）。
- 三大主要學程：
 - ✧ 不分系英語學士班（IDP）：提供「1+3」學習模式，即第一年進行密集華語課程及其他基礎通識課程，之後三年在東海大學超過 30 個科系中選擇專業進行專注學習。該課程特別適合希望在充滿活力的國際社群中追求學術卓越的學生。
 - ✧ 國際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位學程（IBA）：全英語課程授課，通過多元化課程介紹全球商業和領導力的重要主題，重點提升學生的全球意識。
 - ✧ 永續科學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SSM）：學生將在全英語課程中學習研究和解決永續發展問題，並探討社會、經濟及環境因素的交互作用。
- 雙學位計畫：透過與三大洲合作院校的夥伴關係，學生可同時獲得國際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及合作夥伴學士或碩士學位。合作院校包括美國天普大學、新南威爾斯大學、法國雷恩商學院等。提供 3+1、3+2 等模式。詳情請參閱國際學院官方網站。

II.申請資格

外國學生申請資格係依據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辦法如經修訂，將以教育部公告為準，網址：<http://www.edu.tw/>。

1. 身分規定

申請者須符合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二及第三條所稱外國學生身分。符合下列其一資格者，方得以外國學生身分申請入學：

- (1) 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並不具僑生資格者。
- (2) 申請時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但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且每歷年在臺灣停留時間不超過 120 日。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 (3) 申請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已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申請時已滿八年，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且每歷年在臺灣停留時間不超過 120 日。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 (4) 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於香港、澳門或海外連續居留滿六年以上者。
- (5) 曾為大陸地區人民且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
- (6) 已在我國各大學肄業之外國學生，申請轉學進入本校修讀學士學位，得不受申請時並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之限制。

註1：依我國【國籍法第二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 (1).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民國69年(西元1980年)2月9日(含9日)前出生者，僅以父親為準。
- (2).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 (3).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 (4).歸化者。

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於本法修正公布時之未成年人，亦適用之。

註2：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註3：六年、八年，以擬入學當學期起始日期（秋季班為8月1日，春季班為2月1日）為終日計算之。

註4：連續居留海外係指每歷年在國內停留期間不超過120日，連續居留海外採計期間之起訖年度非屬完整曆年(1月1日~12月31日)者，以各該年度之採計計期間內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120日予以認定。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具相關證明文件者，不在此限；其在國內停留期間，不併入海外居留期間計算：

- (1).就讀僑務主管機關舉辦之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或教育部認定之技術訓練專班。
- (2).就讀教育部核准得招收外國學生之各大專校院華語文中心，合計未滿2年。
- (3).交換學生，其交換期間合計未滿2年。
- (4).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來臺實習，實習期間合計未滿2年。

❖持外交部列為特定國家(<https://www.boca.gov.tw/lp-36-1.html>)護照之申請生，如經錄取，應依我國簽證辦理規定，須由錄取之系所老師同意簽署保證書。

2. 學歷規定

- (1) 須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高中、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請參考教育部網站）。
 - (A).具國外高中畢業學歷者，得申請入學本校學士班；
 - (B).具學士畢業學歷者，得申請入學本校碩士班；
 - (C).具碩士畢業學歷者，得申請入學本校博士班；
- (2) 具有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與我國學制相當之同等學力資格者。
- (3)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或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者，須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九條之相關規定。
- (4) 因操行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者，不得轉學進入本校就讀。

註1：應屆畢業生申請時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請繳交在校證明書或預計畢業證明書替代，如經錄取，須於開學註冊時繳驗學歷證件正本，否則註銷其錄取資格。

註2：畢業年級相當於臺灣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高中11年制，Form 5)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申請本校學士班，惟入學後依本校學則規定應增加畢業學分數12學分。

註3：因各國學制不同，應屆畢業申請者需確定能於以下指定時間期限內領取正式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並完成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蓋章程序，方能申請報考。秋季班應屆畢業申請者：2025年8月31日；春季班應屆畢業申請者：2026年1月31日。

如違反上述任一條件之申請者，經查證屬實者，撤銷其入學資格、開除學籍或撤銷其本校畢業資格，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

3. 語言能力規定

所有申請皆需提供語言能力證明。依申請科系(學程)之授課語言，需檢附之相對應語言能力證明如下：

(1) 申請全英語授課之學系(程)★：

- ★ CEFR B1 或以上等級
- ★ TOEFL iBT: 47
- ★ TOEFL ITP: 500
- ★ IELTS: 4.0
- ★ TOEIC: 550
- ★ **註**：畢業於英語授課學校或主修英語的申請者需提供學校證明。

(2) 申請中文授課之學系(程)●：

- CEFR A2 或以上等級
- TOCFL: Band A Level 2
- HSK: Level 4
- **註**：畢業於中文授課學校或主修中文的申請者需提供學校證明。

(3) 部分系所特定語言能力規範：

部分系所基於其專業需求，可能會有不同等級或其他語言的能力要求。申請者需按照該系所的規範提供相應的語言檢定證明。詳情請參閱本簡章之 [IV.招生系所分則](#)。

◆ 其他事項

● 簽證要求：

申請簽證時，中華民國（臺灣）駐外使館或代表處可能要求額外的語言證明。請聯繫當地使館或代表處以完成簽證申請。

● 申請資料不完整：

報名資料不完整，且未在通知後指定時間內修正者，將被視為不明資格不符。

III. 申請流程

1. 報名日期 (台灣時間)

秋季班	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下午五點截止申請；以台灣時間為準。)
春季班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下午五點截止申請；以台灣時間為準。)

2. 申請方式

報名網址：

秋季班：<https://exam2.thu.edu.tw/EXAM/index.jsp?DOC=25>

春季班：<https://exam2.thu.edu.tw/EXAM/index.jsp?DOC=26>

- (1).一律採線上報名，於截止日前，將所有相關資料上傳，並完成線上申請，恕不接受紙本資料。
- (2).每位申請人至多申請 2 個系組，報名完成後，系統會自動發送電子郵件。

❖注意事項：

- (a).請牢記您線上報名時所填寫之有效電子郵件，以便之後登入申請系統修改資料、上傳文件以及查詢資格審查與錄取結果。
- (b).完成線上報名後，請自行下載列印出由系統產生之表單並簽名：申請表、具結書或其他文件。
- (c).請務必於申請期限內完成資料上傳，如延誤時間而致喪失申請權益，其責任概由申請者自行負責。

3. 申請費用

免費。

4. 上傳審查文件

請至報名系統→【表件上傳】，上傳所有審查文件（限 PDF 檔）。

- (1).申請文件請參考【應繳文件】與【招生系所分則】。
- (2).申請文件須以 **PDF 檔上傳**，除了照片可為 JPG 檔。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每一項目僅可上傳單一檔案，若有多個檔案請自行合併。
- (3).於截止日前允許分次上傳及更新檔案，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資料正確無誤後，點選"確認送出"鍵完成申請。報名資格不符規定、表件不全等情形，恕不受理。
- (4).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並填寫「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5).申請者可隨時登入東海大學報名系統查詢申請狀態（點選【申請狀態查詢】登入您的帳戶）。

❖請在 Microsoft Windows 或 Android 系統中使用 **Chrome** 登入。為了能列印相關文件，開始申請前，請確認您的瀏覽器允許彈跳式視窗。

5. 應繳文件

- (1).學系審查文件：請參閱【[IV.招生系所分則](#)】。
- (2).資格審查文件

(A). 入學申請表(報名後由系統提供)

請於報名系統填寫資料後列印，並上傳兩吋彩色正面脫帽半身近照。報名時請務必登錄有效資料，以免自身權益受損。

(B). 2 吋證件照

請上傳六個月內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1 張。

(C). 具結書(報名後由系統提供)

請自行下載列印，並詳讀具結書內容後簽名。

(D). 國籍證明文件

請上傳護照封面以及個人資料頁或國籍證明文件，有外僑居留證者，需上傳居留證。

- ❖ 申請人若曾具有或目前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目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或曾為大陸地區人民，須依其身分狀況上傳：近 6 年出入境紀錄、未設中華民國戶籍具結書、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許可證明書或其他證明文件(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二條第二項或第三條之規定)。
- ❖ 持外交部列為特定國家護照之申請生，如經錄取，應依我國簽證辦理規定，須由錄取之系所老師同意簽署保證書。

(E). 學歷證件

(a). 畢業證書：

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另附駐外館處或登記在案之翻譯社公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 (1).申請學士班：高中畢業證書。
- (2).申請碩士班：學士畢業證書。
- (3).申請博士班：碩士畢業證書。

- ❖ 應屆畢業生申請時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得先繳交由其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或「預計畢業證明書」；如獲錄取，則需於註冊期間繳交經驗證之畢業證書，否則將取消錄取資格。

(b). 歷年成績單：

應包含修業起訖年月、分數等級說明，若無，請申請者自行註記在成績單上，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另附駐外館處或登記在案之翻譯社公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 (1).申請學士班：高中歷年成績單。
- (2).申請碩士班：學士歷年成績單。
- (3).申請博士班：碩士歷年成績單。

(F). 財力證明：

申請人需要提交正式的銀行儲蓄存款證明，帳戶儲蓄存款餘額至少為美金 3,500 元(或新臺幣 100,000 元) 以證明有足夠的資金支付在台灣的學費和生活費用。如果銀行儲蓄存款證明不是申請人本人的名字，則需要擔保人所簽發的「財務支持承諾」(完成申請後產生)，請選擇以下任一種方式繳交：

- (1).本人：最近三個月已內銀行儲蓄存款餘額證明。
- (2).家人或機構贊助：贊助者最近三個月已內銀行儲蓄存款餘額證明或其他證明文件及財力保證書。
- (3).已經獲得的臺灣獎學金證明文件：已獲臺灣獎學金之證明。尚無獲獎證明者，仍需提供存款證明 (不含東海大學獎學金)。

(G). 推薦信：請上傳您目前或之前學校教授或公司主管寫的推薦信。

- (1).申請學士班：至少 1 封。
- (2).申請碩士班：至少 2 封。
- (3).申請博士班：至少 2 封。

(H). 語文能力證明：請參考【[語言能力規定](#)】

IV.招生系所分則

●中文授課

★全英語授課

1. 文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110 中國文學系	● 1.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中文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中文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中文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120 外國語文學系	★ 1.英文自傳(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300-500 字)。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
121 外國語文學系 英語教學組	—	★ 1.英文自傳(800 字內)。 2.英文讀書計畫書(限 800 字)。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如必要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22 外國語文學系 英美文學組	—	★ 1.英文自傳(800 字內)。 2.英文讀書計畫書(限 800 字)。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如必要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30 歷史學系	● 1.自傳(500 字以上)。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500 字以上)。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140 華語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 1.中文或英文自傳(1000 字內) 2.中文或英文讀書計畫書 (1000 字內) 3.華語文能力證明 (TOCFL 或 HSK)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50 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日語檢定證明 (僅限申請春季入學者需提供)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碩士班課程多以日語上課為主) ● 1.日文自傳(800 字內)。 2.「報考理由書」: 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日語能力之相關證明資料等)。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90 哲學系	● 1.自傳(500 字以上)。 2.讀書計畫書。	● 1.自傳(500 字以上)。 2.讀書計畫書。	● 1.自傳(500 字以上)。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 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2. 理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210 應用物理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 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20 化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 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230 生命科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40 智慧計算暨應用數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250 生醫暨材料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	—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 工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31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30 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 2.攻讀學位研究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 2.攻讀學位研究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40 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350 資訊工程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351 資訊工程學系 (國際組)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
360 電機工程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370 數位創新碩士 學位學程	—	● 1.自傳(300-500 字)。 2.作品集：可包含社團參與證明、各項檢定、得獎事蹟展覽經歷、獲獎紀錄等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研究計畫書。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4. 管理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410 企業管理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華語文能力證明 (TOCFL 或 HSK)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 華 語 文 能 力 證 明 (TOCFL 或 HSK)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411 企 業 管 理 學 系 (國際菁英 組)	★ 1.英文自傳(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 3.英語檢定證明或以全英語授課之高中文憑及成績單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專業證照、競賽得獎事蹟、專題成果、社團參與、傑出表現...等相關證明)。	—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420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 1.中文自傳(300-500 字)。 2.中文讀書計畫書。 3.B1(含)以上華語文能力證明 (TOCFL 或 HSK) 4.中文影片連結資訊表：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並填寫。 請以中文錄製 5 分鐘影片，內容包含自我介紹、學習中文的經驗以及評論台灣一則商業相關之新聞報導，請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影片設成不公開)，並在「中文影片連結資訊表」填寫影片網址。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中文自傳(300-500 字)。 2.中文讀書計畫書。 3.B1(含)以上華語文能力證明 (TOCFL 或 HSK) 4.中文影片連結資訊表：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並填寫。 請以中文錄製 5 分鐘影片，內容包含自我介紹、學習中文的經驗以及評論台灣一則商業相關之新聞報導，請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影片設成不公開)，並在「中文影片連結資訊表」填寫影片網址。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421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國際菁英組)	★ 1.英文自傳(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 3.英語檢定證明或以全英語授課之高中文憑及成績單。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專業證照、競賽得獎事蹟、專題成果、社團參與、傑出表現...等相關證明)。	—	—
430 會計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 C1(含)以上華語文能力證明 (TOCFL 或 HSK)。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 C1(含)以上華語文能力證明(TOCFL 或 HSK)。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440 財務金融學系	● 1.中文自傳(300-500 字)。 2.中文讀書計畫書。 3.B1(含)以上華語文能力證明 (TOCFL 或 HSK) 4. 以中文錄製 5 分鐘影片，內容包含自我介紹、學習中文的經驗以及評論台灣一則商業相關之新聞報導，請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影片設成不公開)，並將影片網址以超連結方式加註於自傳內文。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 自傳(300-500 字) 2. 讀書計畫 3. 華語能力證明 (如 TOCFL 或 HSK)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441 財 務 金 融 學 系(國際菁英組)	★ 1.英文自傳(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 3.英語檢定證明或以全英語授課之高中文憑及成績單。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專業證照、競賽得獎事蹟、專題成果、社團參與、傑出表現...等相關證明)。	—	—
460 國 際 企 業 管 理 碩 士 學 位 學 程 (Global MBA)	—	★ 1.自傳(以英文撰寫 450 字內)。 2.讀書計畫書:(以英文撰寫 450 字內)。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語文檢定證明、工作經歷、專業證照、競賽得獎事蹟、專題成果、社團參與、傑出表現...等相關證明)。	—
470 統 計 學 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490 資 訊 管 理 學 系	● 1.中文或英文自傳(500-10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各項檢定或得獎事蹟、社團參與證明、中文程度等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3.(選繳) 額外加分,網址請以超連結方式加註於自傳內文: (1)個人中文社群網頁。 (2)錄製 5~10 分鐘中文自我介紹、作品展示或才藝表演等有利審查委員認識您的影片上傳至 YouTube(請將影片設成不公開)。	● 1.中文或英文自傳(500-10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各項檢定或得獎事蹟、社團參與證明、中文程度等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3.(選繳) 額外加分,網址請以超連結方式加註於自傳內文: (1)個人中文社群網頁。 (2)錄製 5~10 分鐘中文自我介紹、作品展示或才藝表演等有利審查委員認識您的影片上傳至 YouTube(請將影片設成不公開)。	—

5. 社會科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520 經濟學系	● 1.自傳(500 字以上)。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500 字以上)。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530 政治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1,000 字以內)。 2.簡歷：含就學、工作經歷及報考動機等(限 1,000 字)。 3.申請前需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高階級或「新漢語水平考試」六級檢定。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自傳(1,000 字以上)。 2.簡歷：含學經歷、專長、報考動機及著作目錄等(限 2,000 字)。 3.碩士論文與代表作品(限 3 件)。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540 行政 管理 暨 政策 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檢附華語證明文件。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含)以上或「新漢語水平考試(HSK)」4 級檢定(含)以上、「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TBCL)」3 級以上。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300-500 字)。 2.檢附華語證明文件。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進階級(含)以上、「新漢語水平考試(HSK)」5 級檢定(含)以上、「臺灣華語文能力基準(TBCL)」4 級以上。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550 社會學系	● 1.自傳(1,000 字以上)。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1,000 字以上)。 2.簡歷：含就學、工作經歷及報考動機等(限 1,000 字)。 3.攻讀碩士學位研究計畫書(限 3,000 字)。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自傳(1,000 字以上)。 2.簡歷：含學經歷、專長、報考動機及著作目錄等(限 2,000 字)。 3.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 4.碩士論文與代表作品(限 3 件)。 5.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560 社 會 工 作 學系	● 1.自傳(500 字以上)。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 1.自傳(限 2,000 字) 2.學習讀書計畫書：進修動機、選擇報考本系之原因、學習方向及修習計畫、未來展望（限 2,000 字） 3.研究計畫書：研究主題或領域、特定研究問題、如何進行該項研究、可以使用相關文獻（限 5,000 字）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中文能力證明） ❖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 1.自傳、報考動機、對本系之認識(限 3,000 字)。 2.讀書計畫書及研究計畫(限 5,000 字)。 3.碩士論文。 4.學術著作(限 5 篇)。 5.實務經驗心得報告 1 篇。 6.簡歷(含學經歷、專長、所有著作名稱目錄等)1 份；現職、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1 份。 7.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中文能力證明)。 ❖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博士班報考條件】 1. 大學各學系碩士畢業(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
570 教 育 研 究 所	—	● 1. 自傳至少 2000 字(包含過去學校/相關學習經驗並簡述其影響) 2. 讀書計畫(修習動機、學習方向與規畫以及未來展望)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中英文能力證明) *必要時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

6. 農業暨健康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610 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及研究計畫。 3.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620 食品科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660 餐旅管理學系	● 1.自傳(300-500 字)。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自傳(300-500 字)。 2.讀書計畫書。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680 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1. 自傳(300~500 字) 2.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文件或證明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
690 農業資源與健康科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 1.學習研究計畫書(英文1500 字內)。 2.英文自傳(500-1000 字) 3.推薦函 2 封。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學術論文著作、研究報告、各項檢定、獲獎事蹟或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

7.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710 美術學系	● 1.自傳：請詳述個人學習藝術創作經歷及未來學習計畫。 2.作品集：可含個人各階段作品圖片、畫冊、創作自述...等創作歷程資料。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可含各項檢定或得獎事蹟。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1.自傳：請詳述個人學習藝術創作經歷及未來學習計畫。 2.作品集或研究計畫：(1)作品集：包括個人各階段作品圖片、畫冊、創作自述...等創作歷程資料。(2)研究計畫：含研究計畫動機、內容、研究方法、預期成果、重要參考書目等(限 3,000 字內)。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展覽經歷、獲獎紀錄等專業領域成就。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720 音樂學系	● 1.審查資料表：分為器樂/聲樂/作曲組及音樂治療組，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完成後以 PDF 檔完整上傳。 (1)擬以器樂/聲樂/作曲為主修者： a. 中文或英文自傳：詳述個人學習音樂經歷及學習目標。請註明主修樂器名稱。 b. 主修樂器：請勾選欲主修之組別 c. 錄影資料：個人一年內演奏(唱)錄影，時間長度達 10-15 分鐘，均須背譜。錄影內容為 2 種不同時期或風格的古典音樂曲目，並附演出書面資料。拍攝角度須全身入鏡。請將錄影資料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開放觀看權限並提供連結網址。 (a) 以聲樂為主修者，自選曲目須選自不同語言(義、德、法、英、拉丁文)。 (b) 以作曲為主修者，請提供 3 首已完成主要作品，可包括音樂科技相關的創作。繳交其樂	● 1.審查資料表：分為器樂/聲樂/作曲/器樂指揮組及音樂治療組，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完成後以 PDF 檔完整上傳。 (1)擬以器樂/聲樂/作曲/器樂指揮為主修者： a. 自傳：詳述個人學習音樂經歷及學習目標。請註明主修樂器名稱。 b. 主修樂器：請勾選欲主修之組別 c. 錄影資料：個人一年內演奏(唱)錄影，時間長度至少 20 分鐘，均須背譜。錄影內容為 2 種不同時期或風格的古典音樂曲目，並附演出書面資料。拍攝角度須全身入鏡。請將錄影資料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開放觀看權限並提供連結網址。 (a) 以聲樂為主修者，錄影內容為 3 首自選曲，須選自不同語言(義、德、法、英、拉丁文)，其中 1 首為歌劇或音樂會詠嘆調，另 2 首選自神劇或藝術歌曲。歌劇詠嘆調與神劇不可移調。 (b) 以作曲為主修者，請提供 3 首已完成的作品，可包括音樂科技相關的創作。請繳交其樂譜、樂曲解說、以及該作品演出或錄製之影音檔案或網路連結。3 首作品中至少 1 首是寫給大型室內樂、重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譜、樂曲解說，以及該作品演出或錄製之影音檔案或網路連結。3 首作品中至少一首是寫給室內樂、重唱或合唱、或管弦樂團的編制。 (2) 擬以音樂治療為主修者： a.申請者相關能力：以中文撰寫，1500-2000 字，內容須包括以下四項： (a)個人音樂學習歷程。 (b)申請學士班音樂治療組動機與服務長者/身心障礙者等助人經驗。 (c)使用相關科技軟體類別與能力：條列各項軟體名稱，並以動或靜態作品呈現。 (d) 15 分鐘音樂活動設計：內容包括施行對象、目的、設計依據的具體理論、執行步驟(標明每步驟使用時間長度)及驗證工具。 b.音樂表演能力錄影連結：自選兩樣樂器錄製各 3 至 5 分鐘個人演奏(唱)的影片(不得有伴奏)。至少一樣樂器為西洋樂器(含聲樂)。 2.其他資料 (1)擬以器樂/聲樂/作曲為主修者：請提供術科(主修)教師推薦函一封。 (2)擬以音樂治療為主修者：請提供英文能力證明，可為英文選課成績或英文檢定成績。	唱或合唱、或管弦樂團的編制。 (c) 以器樂指揮為主修者： I. 指揮錄影 1 份，指揮正面影像能清楚看到指揮的臉及手部，內容包括至少 20 分鐘之音樂實況或排練過程。 II. 樂器演奏錄影 1 份，任選本系有招收之樂器，須包含兩首曲目。 (2) 擬以音樂治療為主修者： a. 敘述性自傳：以中文或英文撰寫，內文至少 1500 字，內容包括以下四項：個人背景、申請音樂治療組動機、服務身心障礙/幼童/年長者相關經驗，以及未來職涯應用銜接規劃。另自傳附件一詳細列表顯示學習音樂歷程、含樂器種類、學習時長、比賽獲獎；附件二詳細列表顯示服務相關經驗，含日期、地點、時數、執行內容。 b. 論述性研究論文計畫初步想法(含過去觀察、欲探討主題、對象、內容)，1000-2000 字。 c. 音樂相關演奏能力錄影連結：須自選兩種樂器，如：中西鍵盤、聲樂、吉他、擊樂、吹奏等，各 5 分鐘。 2.其他資料 (1)擬以器樂/聲樂/作曲為主修者：請提供術科(主修)教師推薦函一封。 (2)擬以音樂治療為主修者：三份有利於書面文件之審查資料(含英文檢定成績，免推薦信)。 3.申請音樂治療為主修者，須參與線上面試，面試內容包含溝通口語能力及即興演奏/伴奏基礎能力。	
	【備註】 1. 本系主修樂器包含：鋼琴、電子琴、聲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薩克斯風、小號、法國號、長號、上低音號、低音號、擊樂、作曲，採不分組招生。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2. 就讀本系應具中文聽、說、讀、寫的能力。 3. 須具備樂器演奏以及音樂理論基礎。		
730 建築學系	1. 中文自傳 2. 作品集(必)：能表現創意、思考、實作的各類創作，類型不拘。作品集集中的各項作品請標示：名稱、製作時間以及創作理念及媒材等相關說明。如有作品為合作製作，請註明合作人員姓名以及申請者所擔當之工作內容。 3. 中文語文能力說明或相關證明文件(必)：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若為海外臺灣學校或以中文為官方語言之國家或地區申請者，得以中文自傳、成績單、畢業證書或其他證明替代。 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選)：各項檢定或得獎事蹟、社團參與證明。 ★本系以中文教學為主，申請者宜考慮中文的聽、說、讀、寫能力。 本系為理論與實務並行的科系，但實作課程占比高，需要良好體能、肢體及細微動作的操作能力、辨識顏色與形狀等視覺功能，具溝通協調能力與情緒控管之抗壓能力，以對抗學習過程中沉重的作業壓力。 ★錄取之考生需重修大一或大二建築設計課程，若已修過他校建築設計課程者，須經系審議，通過者方可抵免大一或大二設計課。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731 建築學系 城鄉規劃與研究組	—	● 【城鄉規劃與研究組】：本組研究側重在建築、理論與批判，以及社區參與和都市之研究與設計，本組以中文教學，修業年限 2-4 年，申請者宜考慮中文的聽、說、讀、寫能力。申請資格：具學士畢業學歷資格者。 請繳交： 1.學經歷簡要：可檢附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2.中文自傳：申請人請務必填寫與註記欲申請的組別 3.學習研究計劃書 4.推薦信 2 封(教師或專業人士) 5.論述著作或設計作品集：30 頁內，A4 規格為原則，不得大於 A3，申請人作品若有涉及與其他人合作的共同成果，需在作品集中清楚說明屬於自己的部分創作內容。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732 建築學系 永續與數位創新組 (限秋季班申請)	—	★ 【永續與數位創新組】(全英語授課) 僅限申請秋季班入學：為以英語教學為主之國際學程，目的在培育具前瞻性、創造力之未來設計專業與跨領域設計人才，聚焦在建築仿生、循環經濟、再生材料、跨域創新等建築的前沿研究。一學年當代建築理論配合設計與實作工作坊的密集課程，以人文思辨為創新底蘊，透過跨域進行環境永續的設計研發，從建造技術到空間藝術，探索新的空間和構築語言，以及具有前瞻社會性、文化性與產業性價值的創新建築與城市策略。修業年限 1-2 年。申請資格：建築或都市設計、建築地景(景觀學系)、都市規劃、空間與室內設計或相關設計科系為優先。其他人文、理工科系畢業生若具備設計熱忱或潛力亦可申請，但錄取名額有限制。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請繳交: 1.學經歷簡要：可附特殊經歷與設計經驗、必須檢附英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如托福或多益檢定等) 2.中文或英文自傳：申請人請務必填寫與註記欲申請的組別 3.學習研究計劃書 4.推薦信 2 封(師長或專業人士) 5.作品集：30 頁內，A4 規格為原則，不得大於 A3，申請人作品若有涉及與其他人合作的共同成果，需在作品中清楚說明屬於自己的部分創作內容。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740 工業設計學系	● 1.自傳 (500-1000 字，中文) 2.讀書計畫 (中文) 3.作品集 4.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 (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本系以中文教學為主，申請者宜考慮中文的聽、說、讀、寫能力。 5.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如工作證明、競賽成果或相關證照等)。 *若作品集超過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1.自傳 (500-1000 字，中文) 2.讀書計畫 (中文) 3.作品集。 4.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本系以中文教學為主，申請者宜考慮中文的聽、說、讀、寫能力。 5.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工作證明、競賽成果或相關證照、研究著作等)。 *若作品集超過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 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 網址上傳表」。	—
750 景觀學系	● 1.自傳 (500-1000 字，中文或英文)。 2.讀書計畫 (中文或英文)。 3.作品集：能表現創意、思考、實作的各類創作，類型不拘。作品集集中的各項作品請標示名稱、製作時間、創作理念及媒材等相關說明。 4.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各項相關檢定、得獎、參與社團或競圖活動等證明文件。 ◆本系以中文教學為主，申請者	● 1.自傳 (500-1000 字，中文或英文)。 2.讀書計畫 (中文或英文)。 3.畢業製作、專題報告或作品集：能表現論文寫作或創意、思考、實作的各類創作，類型不拘。作品集集中的各項作品請標示名稱、製作時間，以及創作理念及媒材等相關說明。 4.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各項相關檢定、得獎、參與社團或競圖活動等證明文件。 ◆本系以中文教學為主，申請者宜考慮中文的聽、說、讀、寫能力。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宜考慮中文的聽、說、讀、寫能力。 ◆作品集超出 5MB: 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作品集超出 5MB: 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760 表演藝術與創作碩士學位學程	—	1. 自傳(300-500 字)。 2. 讀書計畫書。 3. 作品集或研究計畫書： (1) 作品集：包括個人各階段作品創作歷程資料。 (2) 研究計畫書：含研究計畫動機、內容、研究方法、預期成果、重要參考書目等(中文或英文 3,000 字內)。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可含表演或展覽經歷，以及獲獎紀錄等專業領域成就。 ❖若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8. 法律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810 法律學系	自傳(500 字以上)。	1. 自傳(限 1,000 字)。 2. 學習計畫書：進修動機、選擇報考本系之原因、學習方向及修習計畫、未來展望(限 2,000 字)。 3. 研究計畫書：研究計畫問題陳述、相關文獻、研究方向、參考書目(限 3,000 字)。 4. 學術論文著作、研究報告。 5. 工作經歷證明 1 份(無則免繳)。	1. 自傳、報考動機、對本系之認識(限 2,000 字)。 2. 讀書計畫書及研究計畫書(限 3,000-5,000 字)。 3. 碩士論文。 4. 學術著作。 5. 實務經驗心得報告 1 篇。 6. 簡歷 1 份(含學經歷、專長、所有著作名稱目錄等)。 7. 現職、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1 份。

9. 國際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910 國際學院國際經營 管 理 學 位 學 程 (IBA)	★ 1.英文自傳(限 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限 300-500 字)。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 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	—
920 永續科學與管理學 士學位學程(SSM)	★ 1.英文自傳(限 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限 300-500 字)。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 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	—
930 國際學院不分系英 語學士班	★ 1.英文自傳(限 300-500 字)。 2.英文讀書計畫書(限 300-500 字)。 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 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	—

V.申請結果公告

1. 開放查詢申請結果

申請結果預計於本校受理申請表件後約 1~2 個月後公布。申請者請於開放查詢申請結果期間，逕至報名系統→申請查詢錄取結果。

2. 寄發錄取通知書

申請結果公布後，本校將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者結果，並以專函寄發紙本錄取通知書，亦可逕上報名系統→申請查詢，查詢錄取通知郵寄進度。

VI.報到及註冊入學

- 錄取生應依錄取通知書之規定，在指定期限內線上填寫「外國學生入學意願確認表」回覆給本校國際暨兩岸合作處，以便安排宿舍申請及接機等服務。逾期末回覆者，將無法安排以上服務，考生不得異議。
- 已回覆「外國學生入學意願確認表」之錄取生，應依錄取通知規定時間辦理註冊手續，註冊時應繳交下列文件，未繳交者不得註冊入學：
 - 護照**（正本驗畢發還）及中華民國簽證頁影本 1 份。
 - 學歷證明文件正本**（經學歷授予學校所在地之中華民國駐外館處或相關規定單位驗證正本 1 份；學歷證明文件若為臺灣學校所授予，則不需經由駐外機構驗證）。若畢業證書是中、英文以外的語文，應附經公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
 - 學士班錄取者：高中畢業證書。
 - 碩士班錄取者：學士畢業證書。
 - 博士班錄取者：碩士畢業證書。

- (3) **歷年成績單正本** (經成績單授予學校所在地之中華民國駐外館處或相關規定單位驗證正本 1 份；若成績單為臺灣學校所授予，則不需經由駐外機構驗證)。若畢業證書是中、英文以外的語文，應附經公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

- A. 學士班錄取者：高中歷年成績單。
- B. 碩士班錄取者：學士歷年成績單。
- C. 博士班錄取者：碩士歷年成績單。

❖持大陸地區學歷者，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持香港或澳門學歷者，應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持其他地區學歷者：

- 1. 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歷同我國同級學校學歷。
- 2. 前二項以外之國外地區學歷，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但設校或分校於大陸地區之外國學校學歷，應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並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

註：畢業證書、成績單等相關文件驗證事宜請逕自向所在國的中華民國(臺灣)駐外館處詢問，如該國無中華民國駐外館處，請至鄰近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駐外館處網站請至外交部網站查詢 (<http://www.taiwanembassy.org>)。

- (4) 外國學生註冊時應檢附已於國外自行投保自入境當日起至少六個月效期之醫療及傷害保險書，文件應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如已具有我國全民健康保險，則檢附辦理相關保險之證明文件。具正式學籍學生有關健康保險事宜，請洽詢本校國際暨兩岸合作處(電話：+886-4-23590121 分機 28509；電子信箱：isas@thu.edu.tw)。

3. 學分抵免

- (1) 申請入學前於大專校院所修習之學分，在註冊後經書面申請並由就讀系所及教務處審核通過後，將准予抵免。抵免以當年度當學期規定之時間辦理，且以一次為原則，逾期不予補辦。
- (2) 申請學分抵免，需繳交經中華民國駐各國代表處驗證之成績單，系所擁有決定受理學分抵免申請與否之權力。並視抵免學分決定是否提高編級。請參考「東海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

VII.其他相關規定

1. 本校辦理外國學生招生事務，除宣傳推廣及協助學生辦理來臺相關必要程序外，本校並未委由校外機構、法人、團體或個人辦理招生事務，並適時確認其是否向外國學生收取不合理之費用、成立借貸關係或其他違反相關法令之情形，必要時得向申請之外國學生查核。
2. 本校自行或委由校外機構、法人、團體或個人辦理外國學生招生相關事項，須提供與入學規定、招生簡章或相關規定一致之資訊。
3. 凡報名本申請入學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東海大學，運用其個人及相關成績資料於本招生試務、註冊入學、相關研究使用及提供報名學系等相關單位使用，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4. **入學許可並不保證簽證取得，簽證仍須由中華民國駐外機構核給。**
5. 報名資料不全，經通知後未於限期補正者，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
6. 如經發現錄取新生有申請資格不符、舞弊情事或所繳證件有偽造、變造、假借、塗改、冒用、不實或學歷資格不具合法效力等情事，即取消其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如係在東海大學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外，並應負法律責任。
7. 外國學生保留入學資格、轉學、轉系、休學、退學及其他學籍、學業、生活考核等事項，依本校學則暨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參考網址：<https://csr.thu.edu.tw/regulations/>。
8. 外國學生不得申請就讀我國大專校院所辦理回流教育之進修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但外國學生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者或其就讀之班別屬經教育部專案核准之課程者，不在此限。
9. 本校學士班學生除須於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組）規定應修學分外，尚須通過學校及學系規定之外語能力畢業門檻，方能畢業。
10.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本校學士班後，依本校學則規定應於規定修業年限內增加其學士班應修畢業學分數 12 學分。**
11. 本申請入學係依據「東海大學學則」及「東海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規定」辦理。
12.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VIII.實用資訊

1. 學雜費收費標準(每學期)

下表學雜費收費標準供參考用，幣別為新臺幣，實際收費標準以本校會計室網頁公告為準
(http://account.thu.edu.tw/web/tuition/tuition.php?lang=zh_tw)。

	學院	系所	合計/單學期
	文學院	外文、日文 中文、歷史、哲學	60,612 57,860
日間學制學士班	理學院	應物、化學、生科、應數	66,984
	工學院	化材、工工、電機	67,547
		環工、資工	66,984
		資訊工程學系(國際組)	76,984
	管理學院	企管、國貿、會計、統計、財金、資管	58,741
		企業管理學系(國際菁英組)、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國際菁英組) 財務金融學系(國際菁英組)	78,741
	社會科學院	經濟、政治、行政、社會、社工	57,860
	農學院	畜產、食科、餐旅、高齡與運動學程	66,984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美術、音樂、工設、建築	67,547
		景觀	66,984
	法律學院	法律	57,860
碩博士班	國際學院	國經學程 (IBA)、國際學院不分系英語學士班	69,020
		永續學程 (SSM)	76,800
	學院	系所	合計/單學期
	文學院	外文、中文、歷史、哲學、日文、華語教學學程	57,860
	理學院	應物、化學、生科、應數	66,984
		生醫材料學程	76,800
	工學院	化材、工工、電機、數創學程	67,547
		環工、資工	66,984
	管理學院	企管、國貿、會計、統計、財金、資管	58,741
		國企學程 (GMBA)	69,020
	社會科學院	經濟、政治、行政、社會、社工、教育所	57,860
	農學院	畜產、食科、餐管	66,984
		農健國際學程	76,800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美術、音樂、工設、建築、表藝學程	67,547
		景觀	66,984
	法律學院	法律	57,860

2. 全年花費估計

包含書籍、住宿、保險、餐費等，僅供參考。所有費用以新臺幣為準，美金僅為概算(1 美金=30 新台幣)。

項目	費用估計
書籍費	NT\$10,000~17,400 (US\$ 340~580) /年
住宿費	NT\$20,400~59,000 (US\$680~1,970) /年
生活費	NT\$96,000~120,000 (US\$ 3,200~4,000) /年
保險費	NT\$9,900 (US\$ 330) /年
學生會費	NT\$1,000~5,000 (US\$ 35~170)/ 4 年
全年估計花費	NT\$137,300~211,300 (US\$4,580~7,050) /年

3. 學雜費退費機制(每學期)

以下為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退學退費標準僅供參考 (單位為新台幣)。實際退費規定請參考會計室網站：https://account.thu.edu.tw/web/tuition/tuition.php?lang=zh_tw

休、退學時間/收費制度	學雜費制	學分制	學分學雜費制
一、註冊繳費截止日 (113 年9 月6 日) (含)之前申請者。 (除各學制一年級新生(不含轉學生)·其餘學生須於完成註冊繳費後，始得申請休學。)	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	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	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
二、註冊繳費截止日之次上班日起至上課 (開學) 日之前一日申請者。	學費退 2/3，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部退還。	學分費退 2/3，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部退還。	學分學雜費退 2/3，其餘各費全部退還。
三、上課 (開學) 日 (含) 之後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申請者。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18 日)	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學分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四、上課 (開學) 日 (含) 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一，而未逾三分之二申請者。 (113 年10 月21 日至 11 月29 日)	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學分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五、上課 (開學) 日 (含) 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者。 (113 年 12 月 2 日起)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六、遞補制新生及轉學生於遞補截止日 (含) 前申請退學者	扣 5%行政手續費	扣 5%行政手續費	扣 5%行政手續費

4. 獎助學金

(1) 臺灣獎學金：

外國學生可申請由政府提供之臺灣獎學金，詳見教育部 (<https://taiwanscholarship.moe.gov.tw/>)。申請者請至當地之臺灣辦事處，若該國無臺灣辦事處，可至最近之臺灣辦事處申請此項獎學金。臺灣駐外館處 (<http://www.taiwanembassy.org>)。

(2) 東海大學外國學生獎助學金：

本校提供「東海大學外國學生獎助學金」，欲申請者請於線上報名時勾選申請即可，不需另外提供申請資料。獎學助金獲獎名單將公告於報名系統。已獲得「臺灣獎學金」之申請者，請勿重複申請本校獎助學金。外國學生獎助學金相關訊息，請洽詢本校國際暨兩岸合作處 (電子信箱：oir@thu.edu.tw)。

5. 住宿資訊

東海大學外籍學位生皆可申請宿舍，新生皆保障住宿，惟本校無法為夫妻或家庭安排住宿。相關訊息可至本校學務處住宿輔導組網頁查詢

(https://dorm.thu.edu.tw/web/about/page.php?lang=zh_tw&scid=8&sid=6)。

6. 學習中文

錄取生入學後，本校將提供每週 4 小時的免費華語課程。亦可另自費於本校華語中心申請修習華語相關課程。

針對華語不佳之境外生 (以來自非華語地區之國際生為主)，提供量身訂做的課後輔導課程，由高年級來自該地區的學長姐擔任小老師，加強其重點專業課程，如微積分、統計學、會計學、化學等科目，輔導其專業科目。

華語中心聯絡資訊：

電話：+886-4-23590259；信箱：clc@thu.edu.tw；

網頁：<http://clc.thu.edu.tw/main.php>。

7. 相關單位聯絡資訊

(1) 東海大學校內單位

東海大學

電話：+886-4-23590121
網址：<https://www.thu.edu.tw>
提供所有關於東海大學之資訊。

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電話：+886-4-23598900
傳真：+886-4-23596334
E-mail：admission@thu.edu.tw
網址：<http://adms.thu.edu.tw>
提供入學諮詢、申請。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電話：+886-4-23590234
傳真：+886-4-23590354
E-mail：course@thu.edu.tw
網址：<http://regcurri.thu.edu.tw/>
處理學生教務需求，如註冊、發給學生證、成績單、畢業證書、保留學籍、休學、復學等。

國際暨兩岸合作處

電話：+886-4-23590356 分機 28500
傳真：+886-4-23590884
E-mail：oir@thu.edu.tw
網址：<http://oir.thu.edu.tw>
統籌外國學生獎助學金、居留證、健康保險、工作證申請等入學後之輔導相關業務。

(2) 其他相關單位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電話：+886-2-23432888
傳真：+886-2-23432968
網址：<http://www.boca.gov.tw>
簽證與其他相關業務。

內政部移民署

電話：+886-4-22549981；
網址：<http://www.immigration.gov.tw>
申請換發外僑居留證。

教育部

電話: +886-2-77366666
網址 <http://www.edu.tw>
提供留學臺灣之各式資訊。

外國人在臺灣 生活資訊服務網

電話: +886-800-024-111
網址: <https://www.immigration.gov.tw>
提供在臺外國人各項資訊。

校園地圖



東海大學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為確保您的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請詳細閱讀東海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以下「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機構名稱：東海大學。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基於辦理本校招生入學考試相關之試務、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統計研究分析、註冊入學後之學生資料管理及相關或必要工作之目的。

三、個人資料蒐集之方式：

透過考生親送、郵遞、傳真或網路報名而取得的考生個人資料。

四、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

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遞地址、聯絡資訊、轉帳帳戶、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方式等。法定個人資料類別(註)為：C001、C002、C003、C011、C021、C023、C033、C034、C038、C051、C052、C056、C057、C061、C062、C064、C072、C111、C132。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考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

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考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本校各單位及本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教育部或其他行政、學術研究機構等。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1. 本校進行試務、錄取、報到、查驗、註冊、入學生管理等作業，考生(或家長、監護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榜示)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2. 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六、當事人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考試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考試成績無法送達等等，影響考生考試、後續試務與接受考試服務之權益。考生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辦理更正。

七、考生得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考生得以書面、傳真、電話等方式與本校聯絡(聯絡方式請詳見報名簡章)，行使上述之權利。惟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不得妨礙本校依法所負之義務。

註：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0956>